附件4

第二届“聚侨兴湘·智汇湘潭”

湖南省新侨创新创业大赛参赛承诺书

项目参赛个人（团队）已充分阅读、理解并完全接受第二届湖南省新侨创新创业大赛参赛要求的有关内容，同意遵守大赛组委会及各协办机构所制定的各项规程、规则、规定、要求及采取的措施，并向大赛组委会作如下承诺：

1.承诺人提供的所有项目参赛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所在单位和团队成员信息、项目参赛材料、路演及答辩信息等)所含内容均真实、有效、准确、完整，所提交材料上的签字或印章均是真实的，有关副本材料、扫描件均与正本材料一致。

2.参赛项目及产品中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均为承诺人或团队成员自身拥有或通过合法途径经权利人授权获得；承诺人提交的项目大赛资料的任何部分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专有权利，不含任何诽谤或非法村料，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以及违反保密约定、竞业禁止、兼职取酬限制等情况。

3.承诺人因参赛项目及产品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秘密或使用权（授权）等原因而发生项目成员之间或与其他权利主体之间的法律纠纷或矛盾的，承诺人承诺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与义务均由承诺人自行承担，与大赛组委会无关。

4.承诺人承诺本项目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

5.承诺人免费授权大赛组委会对承诺人在大赛活动现场情况进行摄影、摄像并将包含有承诺人肖像的摄影、摄像作品制作成各类资料用于大赛宣传途径，使用的媒体包括但不限于电视台、电台、电影院、互联网、影视光盘宣传品报纸、宣传手册、杂志、户外媒体和公关资料等。承诺人承诺不就大赛组委会行使上述权利提出任何主张或对因此形成的作品主张知识产权。

6.大赛组委会如发现承诺人有任意违法、违规、违反本届大赛相关要求或违反本承诺书行为时，有权单方收回奖项和奖金，承诺人应无条件配合。

7.承诺人如有违反以上大赛承诺，同意大赛组委会随时取消承诺人的参赛资格，对因此给大赛组委会造成的损失，愿意承担赔偿责任。承诺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免责声明，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参赛项目申报人（团队）签名：

所在单位盖章：

日 期：